



近日结束的两院院士大会上,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修改了各自的院士章程,对院士制度进行了改革完善。院士制度改革是否得力?下一步改革将向何方推进?记者采访了两院相关负责人和几位院士。

改革乃众望所归

这次两院院士大会充分肯定了院士队伍和院士制度的杰出成就和重要作用,提出院士是“国家财富”,院士制度的改革得到了两院院士的普遍支持。

“四分之三参会议员投票通过新章程,说明广大院士拥护此次改革。”中科院理论物理研究所研究员欧阳钟灿院士表示,对院士制度改革的呼声由来已久,此次章程的一个重要修改——院士候选人推荐渠道变革,就是众望所归。“过去有120多个部门和省级政府可以提名院士,有的领导受部门利益驱动,把院士数目作为政绩的一部分,试图对院士推选进行干预。此次改革,首先就要堵住这些干预,回归院士推荐。院士推荐是国际惯例,任何国家的科学院院士都没有政府提名的。但仅仅院士推荐还不全面,毕竟院士只是学术界的一部分,所以我们保留了学术团体推荐的渠道。”

通过院士遴选制度的改革,减少多部门的干预,是此次章程修改的亮点。还有一些改革,虽然没有在章程中明确划定,却早已在此前的细则修改中实施,并取得了实际效果,今后还将进一步深化。

比如如何优化院士的年龄结构,早在2005年,物理学家周光召院士就提出过这方面的制度改革,“很多院士都七八十岁了,当上院士后几乎没什么新成绩。在一线的院士即使有点成果,也可能是学生帮着做出来的。”从那之后,院士的老龄化现象受到重视,这一点在细则中得到了体现。中国科学院的院士推选细则中规定,普通候选人获得3名或3名以上院士推荐即可,65周岁以上的候选人则需要6名或6名以上院士推荐。

近几年新增选院士的年轻化趋势,也说明了改革的成效。2011年和2013年的两次增选,共选举产生105名中国工程院院士,新增选院士平均年龄分别降至2011年的56.9岁和2013年的56.7岁。中国科学院2013年新增选院士53名,平均年龄54岁,60岁以下的占85%。

细则正充分讨论

此次院士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院士章程。但章程只是指导性文件,具体操作还需要更为明晰的细则修改。

谈起下一步的工作,中科院有关负责人表示,中科院将在章程确定的原则下,更充分地听取广大院士的意见,修订增选工作实施细则,完善增选工作流程,同时系统梳理学部相关政策规章和工作办法,如研究制定《中国科学院院士行为规范》和相应的处理办法,建立对候选人投诉的分类调查机制,建立院士兼职情况报备制度,以适应改进完善院士制度的要求。

院士制度改革,并不是仅靠两院的改革就能做到,还需要行政部门的配合和社会观念的转变。

社会普遍关注的院士退休问题,就没有在此次章程修改中做明确规定。对院士退休和退出机制而言,首先要分清楚退休和退出两个概念。退休是指个人在所在单位工作岗位方面的变化,它是根据社会需求、单位需要、个人状况来决定的,和退出院士这个终身荣誉称号是两个概念。对此,接受采访的院士们一致认为,院士退休不是两院的事。欧阳钟灿说,“其实院士也有不少退休的。院士都有自己的单位,退不退休是单位意见。有关部门有个高级科技专家暂缓退休的文件,有些单位和部门把院士看作‘财富’,就依据此类文件拒绝院士退休的申请。院士退休,需要人事制度的修改。”

“几十年来,院士制度对国家科技进步和创新发展起了很大作用,虽然当前出现了一些与院士有关的问题,但这些问题与院士制度本身没有直接关系。”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小谟说,一些政府部门或机构的各种咨询会、项目论证会都少不了受邀院士的身影;一些重点科技项目的立项、审批、运作,也少不了院士的声音;国家各种基金项目的评审、各种科学成果评奖、评价,更是要有院士到会。“这不是院士制度本身的问题,院士称号只是国家对我们过去一段时间工作给予的肯定,但一到社会上就变味了。”

当前,院士制度改革已经迈出关键一步,让院士回归荣誉性和学术性的本质,还需再接再厉。完善细则的,也需革故鼎新、全面而系统地推进相关领域的改革。

本报记者 禹洋



6月下旬的赣南,满眼翠绿,到处生机勃勃。27日,记者所在的中央新闻单位赣州行第四组记者来到江西赣州市兴国县长岗乡,体验赣南革命老区群众的生活。

穿过一片荷塘,记者来到合富新村。刚到村口,映入眼帘的是一排排干净整洁的小楼。合富村党支部书记危立新介绍说,“这是危旧土坯房改造和深山移民搬迁安置区,总共100多户人家,大多数已入住,还有一部分正施工。”记者沿路观察,发现村里超市、公共健身器材、诊所、农资供应站等一应俱全。长岗乡党委书记黄森瀚告诉记者,乡里很早就想解决困难农户的居住问题,无奈当时资金、政策支持还不够。2012年6月《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出台后,中央和地方财政多方协调,批复了专项财政拨款。两年多来,长岗乡已经完成800多农户危旧土坯房的改造。

见村口来了生人,村民黄传芳主动迎上来,邀请记者到家中喝茶。黄传芳今年71岁,以前一直住在山上的土坯房,冬天漏风、夏天漏雨,交通也很不便。今年年初,土坯房改造工程部分完工后,老人和大儿子用10万余元积蓄和政府补贴的2万元钱,买下了这套200平方米左右的两层小楼,一起居住。

“住上了小楼房,咱们老区人民的日子越过越红火!”如今,老人最大的愿望就是多打些粮,多卖点钱,过上更好的生活。

就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60周年

习近平同印度缅甸两国总统互致贺电

新华社北京6月28日电 6月28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就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60周年同印度总统普拉纳布·慕克吉、缅甸总统吴登盛互致贺电。

习近平代表中国人民,分别向慕克吉总统和吴登盛总统,向印度、缅甸政府和人民,致以热烈的祝贺和良好的祝愿。习近平表示,60年前,中印缅三国共同倡导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今天,我们同各国人民一道,共同纪念这一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日子。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提出,是20世纪国际关系史上的重大创举。60年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经受住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为国际社会广泛认同和遵循,成为指导国与国关系的基本准则,为促进世界和平与人类进步事业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经历深刻调整的新形势下,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依然具有强大生命力,必将为推动建立平等互信、包容互鉴、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作出新贡献。

习近平表示,中印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积极践行者。一甲子以来,两国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指导,探索出一条相邻大国和睦相处、共谋发展之道。中印携手走和平发展、合作发展、包容发展的道路,不仅造福两国人民,也有利于维护亚洲乃至世界和平、稳定、发展。中方愿同印方一道努力,继续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指导,推动中印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迈上新台阶。

习近平表示,中缅是传统友好邻邦,两国人民“胞波”情谊深厚。60年来,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精神指导下,中缅睦邻友好关系历经风雨考验而日益蓬勃发展,两国各领域互利合作取得丰硕成果,给两国人民带来巨

大福祉。新形势下,我们愿同缅方共同努力,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平等互利,加强互信互助,推进各领域务实合作,扩大两国人民友好交往,推动两国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持续稳定深入发展。

习近平表示,我们也愿同世界各国一道,继承和发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坚持主权平等、实现合作共赢、谋求共同安全、维护公平正义、倡导多极世界,共同分享发展成果,共同开辟美好未来。

慕克吉和吴登盛在贺电中分别向习近平以及中国政府和人民表示热烈的祝贺和良好的祝愿。慕克吉表示,1954年的这一天,印中发表的联合声明正式提出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随后,五项原则也被写入中缅联合声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印中所有重要双边条约和联合声明的组成部分,

也是两国处理彼此间关系以及各自同亚洲乃至世界各国关系的指导原则。为纪念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60周年,印中双方决定将2014年宣布为“印中友好交流年”,计划举办一系列友好交流活动,相信将深化两国人民间的相互了解与友谊,推动印中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向前发展。

吴登盛表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体现了亚洲及其他发展中国家实现独立的愿望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顺应了和平与发展的历史潮流,符合世界各国和全人类的共同利益。相信通过此次纪念活动,缅、中、印三国将加深相互了解与合作,进一步坚定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本地区和全世界的和平、稳定与繁荣携手努力。相信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中缅两国长期以来的“胞波”情谊和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进一步提升到新的水平。

李克强分别会见缅甸总统和印度副总统

新华社北京6月28日电 (记者郝亚琳)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28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分别会见缅甸总统吴登盛和印度副总统安萨里,欢迎他们访华并出席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60周年纪念活动。

在会见吴登盛时,李克强表示,中缅友谊源远流长,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两国睦邻友好关系深入发展。昨天习近平主席同总统先生举行了友好和富有成果的会谈。中方愿同缅方巩固政治互信,密切高层交往,结合两国发展战略和产业规划,发挥资源、资金、市场等互补优势,拓展合作领域,提升合作水平。双方要确保油气管道、矿业开发、港口建设等重大合作项目顺利实施和安全运

营。中方愿同各方推进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在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框架下加强区域互联互通,实现互利共赢。

李克强指出,东盟是中国周边外交的优先方向。缅甸今年担任东盟轮值主席国,中方将积极支持和配合缅方办好东亚领导人系列会议和中国—东盟文化交流年等活动,打造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落实中国—东盟达成的两点政治共识和七个重要领域合作,推动双方关系持续健康平稳发展。希望缅方为此发挥积极作用。

吴登盛表示,中国是缅甸的友好邻邦和可靠朋友,长期以来给予缅甸宝贵支持。近年来,两国睦邻友好关系不断深化,有力促进了缅甸经济社会发展。

中国的发展为缅甸和亚洲带来了新的机遇。缅方愿与中方一道,继承和发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落实好两国合作协议,扩大经贸、能源、基础设施等领域合作。缅方将积极参与并推进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惠及四国和本地区。缅方愿为东盟—中国关系发展发挥建设性作用。

在会见安萨里时,李克强表示,上个月我同贵国新任总理莫迪通电话时,双方一致同意携手推动中印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深入发展。中印作为当今世界两个最具活力的新兴市场国家,发展战略契合,合作潜力巨大。我们愿同印方一道,将中印两大市场更好对接,抓住彼此发展带来的重要机遇,不仅助推两国经济发展,而且形成以中印为双引擎的经济增长区,促进地区经济蓬勃有力发展。

李克强指出,中国的发展需要和平稳定的地区和国际环境。中方愿同印方通过和平谈判妥善解决边界问题,共同维护边境地区的和平与安宁。新形势下,中方愿同包括印度、缅甸在内的各方弘扬并发展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共同促进地区乃至世界的和平发展与繁荣稳定。

安萨里表示,印中是好朋友、好邻居,作为两大发展中国家,两国有着相近的历史文化和共同的发展目标。双方加强合作不仅有利于两国,也有利于亚洲和世界。印度新一届政府高度重视并坚定致力于发展稳定、强劲的印中关系,愿同中方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扩大政治、经贸、人文等领域交流与合作,照顾彼此重大关切,推动两国关系不断迈上新台阶。

中央组织部、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印发《通知》要求,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

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新华社北京6月28日电 近日,中央组织部、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把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整改落实的重要任务,着力解决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通知》指出,要继续深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在前段摸底排查、集中整顿的基础上,巩固扩大整顿成果。派出专门工作力量,跟踪帮扶,巩固提高,防止反弹“回潮”;虽已整顿但效果不好、群众不满意的,要找准症结、限期“补课”。整顿不彻底、不到位的不能放过,联系领导和帮扶单位不能脱钩,派驻干部和工作组不能撤离。

《通知》要求,以村、社区为重点选好、用好、管好基层组织带头人。结合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加强后备人才队伍建设,着力解决基层组织后继乏人的问题。认真落实从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大学生村官中选拔乡镇街道领导干部、考录乡镇街道公务员、招聘事业编制人员的有关规定。加强

对基层带头队伍的监督管理,严格考核奖惩,健全民主评议、述职述廉、离任审计等制度。

《通知》明确,全面推行驻村联户、结对帮扶制度。地方各级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组织至少结对帮扶1个村,重点联系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发展滞后、困难多、情况复杂的村。鼓励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联系贫困户、五保户、残疾人、农村空巢老人和留守儿童,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通知》要求,推动机关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群众服务。街道、社区党组织要深入了解群众服务需求,列出服务项目清单,设定服务岗位。机关党组织要做好供需对接,组织党员主动认领服务岗位和服务事项。在职党员要利用业余时间开展社区志愿服务,帮助群众排忧解难。企事业单位和其他领域基层党组织也要鼓励引导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群众服务。

《通知》要求,严格党员组织生活。引导党员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参加专题组织生活会,搞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加强党员经常性教育。强化党员日常管理,对党员组织关系开展一次梳理排查,全面排

行党员目标管理、评星定级、记实管理等办法,确保每名党员都纳入党组织管理之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通知》要求,健全落实“四议两公开”等民主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并全面落实村级民主议事、民主决策、党务公开、村务公开、民主理财、民主监督等各项民主管理制度。大力推广“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深入推进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切实解决优亲厚友、暗箱操作、损害群众利益等突出问题。社区党组织要完善社区“两委”议事协调机制,推广社区事务听证会、民主恳谈会和党群议事会等做法,全面推进党务、居务公开。

《通知》要求,加大严肃查处不正之风和违法违纪行为的工作力度。切实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紧紧抓住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存在的“四风”突出问题,特别是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违法违纪行为,出重拳、下猛药集中整治。开展整治村、社区等基层干部违法违纪行为专项行动,特别要集中力量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涉黑涉恶案件。全面清理上级机关和有关方面在基层组织设立的临时工作机构、加挂的各种牌子,集中规范委托基层代办事

项和面向基层开展的各项检查、考核、评比、达标活动,大力压缩面向基层的各类会议、台账、材料、报表,切实为基层减负减压。

《通知》要求,加大基层基础保障力度。对基层党组织“一定三有”、“三有一化”等政策要求落实情况进行检查,重点排查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基层干部报酬待遇和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和服务设施、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等基础保障政策落实情况。着力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妥善解决乡镇干部就餐、居住等问题。

《通知》要求,认真落实地方党委、部门党组(党委)抓基层党建主体责任,坚持书记抓、抓书记,建立健全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教育实践活动基本结束时,要普遍开展一次述职评议考核。

《通知》要求,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领导。对基层党组织建设重视不够、履行责任不到位的,要及时约谈提醒;对有关政策不落实、工作推进不力的,要限期整改;对喊空口号、摆花架子甚至弄虚作假的,要严肃批评、严格追责。

广东顺德:

突出抓好三个“实”

部、机关35岁以下党团员青年干部、社区(村)“两委”成员和党员骨干,以26个社区、村党代表工作室为依托,深入社会基层,建立健全“驻室接访、入户家访、民主合议和公开述职”等4项工作制度,树立党员为民办实事的良好形象,进一步夯实党组织在基层的核心领导地位。

解决问题“实”。“解决了‘飞地’问题,股份村的收入可增加了不少。”龙江镇麦朗村村民廖阿伯高兴地说。在一次,他向前来入户家访的党员卢毅垣抱怨,村里位于甘竹河对岸约有360亩农耕地,因原有供电变压器设备陈旧,无法满足现时农业生产需要,给农业生产带来了一定的影响。可是,该耕地供电单位属杏坛镇管辖,超出了龙江镇管理范围。卢毅垣收集到这一意见后,立即通过党代表工作室平台,约请区、镇级职能部门举办群众见面会,希望跨镇街解决此问题。最终,经区、镇单位积极协调,困扰麦朗村村民的难题今年终于得到了解决。

服务群众“实”。顺德在推进“最后一公里”“如何走”通”上,不仅仅做到实实在在地解决问题,还更多地让群众感受到了党员服务的“实”。北滘镇机关干部在“行走村居”活动中,通过

点点滴滴的工作,体现出对群众的真情实感。“我们在收集问题和意见的时候都会明明白白向群众说清楚,问题一定限时办结并回复,不会拖延。”北滘镇委书记洪阳福说,对于能立即解决的问题,他们会当即通知村居加以解决。对于其他相对复杂些的问题,他们会利用党代表工作室平台,将分类梳理好的问题反馈至镇街乃至区级各职能办局,推进各责任单位跟进处理,限期处理办结并回复。今年以来,全镇机关干部开展行走村居活动1132人次,共收集村居发展意见建议400余条。

“做好‘规定动作’,创新‘自选动作’,要从群众最关心的具体问题抓起,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把‘最后一公里’走‘通’。”广东省佛山市委委员、顺德区委书记梁维东日前表示,顺德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突出抓了3个“实”。



本报讯 记者张建军、通讯员黄木生报道:“做好‘规定动作’,创新‘自选动作’,要从群众最关心的具体问题抓起,从群众不满意的地方改起,把‘最后一公里’走‘通’。”广东省佛山市委委员、顺德区委书记梁维东日前表示,顺德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突出抓了3个“实”。

整改落实“实”。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顺德本着缺什么补什么、错什么改什么的原则,有步骤、有计划地整改,在顺德的各个镇街“规定动作”不走样。容桂街道要求区党代表街道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街道驻队干